普建委〔2021〕42号

2021年普陀区上半年
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巡查通报

各建设、施工、监理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管,落实参建各方责任义务，根据《上海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巡查管理办法》沪建质安（2019）40 号文通知要求，区建管委建管中心制定《普陀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巡查管理办法》按照年度计划，开展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巡查工作，现将我区 2021 年上半年度巡查工作情况通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普陀区建管委依据巡查管理办法落实区建管中心开展日常巡查工作，我区 2021 年上半年共巡查 22 个在建工程项目，涉及建设、总包、监理单位各 22 家，总建筑面积 131.59 万平方米。

巡查以工程现场管理体系的建立、参建各方主体责任的落实、主要管理人员法定义务的履行为重点，检查现场项目管理机构设

置情况，项目经理、总监理工程师及关键岗位管理人员到岗履职情况，参建各方履行建设工程法律、法规情况，工程建设程序履行、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工程质量控制、材料检测、用工管理、危大工程等制度贯彻落实情况。

二、总体评价

根据巡查工作实际情况分析，我区建设工程安全质量总体受控，参建各方总体能较好履行职责，未发现建设工程有重大安全、质量隐患。但在检查中也发现部分建设单位未按规定落实工程款支付担保制度，个别项目劳务用工不规范，项目关键岗位人员考勤率低，分包项目经理超资格执业，现场未根据施工进度及时调整和完善安全防护设施，安全生产管理责任不明确，施工质量标准化制度落实不到位等情况。

三、存在问题

（一）项目管理主要问题

1、建设单位未按《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规定提供工程款支付担保，未按规定单列人工费或协议约定的人工费不足以支付工人工资，个别项目建设单位未按要求单独支付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2、部分项目关键岗位人员考勤综合到岗率未达 80%的要求，个别岗位人员涉嫌考勤造假，项目主要管理人员实名制信息未登记。

3、个别项目专业分包单位项目经理超执业资格执业；专业分包单位现场任命的注册建造师在全市范围兼任多个项目经理；分包单位项目经理未按规定到岗履职现象依然突出。

4、个别项目建设单位将总包施工许可证范围内的作业内容，另行发包，涉嫌将建设工程肢解发包。如中海德汇苑精装修项目。

5、个别项目监理单位未按规定对专项监理细则和安全监督方案进行交底，未按规定编制钢管卸料平台专项监理细则。如宜川一村 125-144 号旧房成套改造工程。

（二）工程质量主要问题

1、个别项目土方开挖（二道支撑以上）已基本完成，未按照基坑专家论证方案要求采取分层、分块对称开挖施工，二道支撑施工滞后时间较多。如武宁路 X6-01 地块商办楼项目、普陀区中心医院新建急诊综合楼项目。

2、个别项目幕墙钢龙骨已安装，龙骨部位保温措施现场按无机保温砂浆做，未见设计确认手续。如“合利坊”旧区改造地块商品住宅项目。

3、个别项目存在二结构构造柱搭接区域未加密到位，箍筋未按 135 度设弯钩，不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梁底主筋与锚筋未绑扎固定，已封模完成，不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如桃浦中央绿地二期工程 2 标段。

4、个别项目存在室内墙面石材干挂龙骨焊接为点焊，不符合强度及使用要求。如长寿社区 D5-6 地块商办楼新建地上项目。

5.部分项目存在网上重要建材信息未按要求及时报送，施工单位材料综合台账未建立，防水卷材复试报告检测参数不全等情况。

（三）施工安全主要问题

1、部分项目存在局部区域临边防护未设置，未根据建设工程的施工进度，及时调整和完善安全防护设施；高空防坠区域，未按规定设置封闭防护。如长寿社区 D5-6 地块商办楼新建地上项目。

2、个别项目塔式起重机从 7.5 米加节至 46.5 米，未见塔吊加节记录、监控记录、自检记录等资料，对塔吊司机、指挥的交底中，未见对围墙外高压线区域专项安全技术交底。如桃浦智创城 604 地块英雄商办项目。

3、个别项目现场两家施工单位在同一施工现场使用两台塔式起重机作业，建设单位未按规定协调组织编制防止塔式起重机

相互碰撞的安全措施。如宜川一村 125-144 号旧住房成套改造（一期）工程。

4、个别项目施工区域未设置二级箱，造成电线随地拖拉，开关箱电源插头未设接地保护，如“合利坊”旧区改造地块商品住宅项目。

5、个别项目监理单位更换后塔吊安拆未编制监理实施细则，高支模拆除、塔吊拆除未做危大工程巡视记录，如 B8-4 地块（真北路 2653 号原光彩市场）改造项目。

四、问题处理

根据《普陀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巡查管理办法》及相关要求，巡查组共签发巡查整改通知单 22 份，局部暂缓施工指令书 3 份，暂停施工指令书 1 份，行政处罚 10 起，处罚金额 7.2 万元。

根据《上海市建设工程施工项目经理质量安全违法违规行为记分管理办法》及《巡查工作手册》要求对项目经理实施记分，上半年巡查共对 17 名项目经理实施记分，总计 46 分。

上半年巡查工作按照“双随机一公开”要求，落实使用行政执法仪，规范行政执法行为。下半年区建管委将根据建设工程安全质量年度巡查计划，扩大巡查范围，增加对现场混凝土实体质量的抽查，落实监管责任，提升监督效能，督促相关单位提高安全质量管理水平和责任意识，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确保我区建筑市场健康发展。

上海市普陀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

2021年7月23日

上海市普陀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　　2021 年 7 月 23 日印发